“我志愿成为一名‘巾帼志愿者’……”当您成为巾帼志愿者队伍的一员后，“服务群众、奉献社会、提升自我”的宗旨将赋予您无穷的使命感。届时，您将有机会以实际行动弘扬“奉献、互助、友爱、进步”的志愿者精神，用那份炙热的爱心点亮省会绿城的一片天。

晚报记者 王一品 张国庆/文
通讯员 刘月朋/图

3月26日上午，市妇联、市绿化委办公室联合举办郑州市“巾帼示范林”揭牌仪式暨植树活动。

3月26日，郑州市妇联带领1000余名志愿者在新密市岳村义务植树。

郑州市妇联正式启动“巾帼志愿者”招募工作

巾帼服务照亮绿城

男女不限，2000余个志愿岗位等您来，报名电话0371-67185528

“我是‘巾帼志愿者’”

“问路啊，您找哪一家？我是‘巾帼志愿者’，可以帮您带路。”“需要帮助吗？这里因地铁施工而不太好走，大家都别着急，相互让一让就都过去了。请这位司机同志往左边打一点方向好吗？我是‘巾帼志愿者’。”“您老可别客气，这点东西不算重，我是‘巾帼志愿者’，很高兴能帮到您。”不久的未来，这样的声音将随时在我们身边洋溢着。

“巾帼志愿者”是时代进步的产物，是现代文明的象征，是新时期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的成功实践。它来自于基层、扎根于群众，凝聚的是无私奉献、团结互助的精神，传递的是人与人之间的真挚感情，倡扬的是社会主义的文明新风。

“服务‘十二五’，撑起半边天”，“巾帼志愿者”将用汗水浇灌绿城的每一寸土地。

市妇联招募志愿者

据了解，郑州市妇联正在深入开展巾帼志愿服务工作，目前已进入全面招募阶段。

该项工作的指导思想非常明确。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五中全会精神，紧紧围绕构建和谐社会目标，以提高城市文明程度和妇女文明素质为根本，以“服务群众、奉献社会、提升自我”为宗旨，以社区居民生活需求和社会慈善、公益事业为重点，坚持志愿性与制约性相结合、无偿性与公益性相结合、组织性与业余性相结合的原则，努力建设具有本地特色的巾帼志愿者服务体系，吸引更多热心公益、乐于奉献、学有专长、富有爱心的各界社会人士加入巾帼志愿者队伍，引导广大巾帼志愿者在开创我市跨越发展新局面中发挥积极作用。

据了解，郑州市妇联将向志愿者颁发《郑州市巾帼志愿者证书》，制定规范的量化评价标准和开放公平的考评办法，定期对表现优秀的巾帼志愿者进行表彰和奖励，被评为优秀巾帼志愿者的将作为推荐各类先进楷模的重要依据之一。同时，要运用法律和社会手段，保障巾帼志愿服务提供者、接受者和组织者等的合法权益，全力保障志愿者的人身安全和权益保护，切实做好巾帼志愿服务的合法权益工作。

“大爱”身边的人，“广爱”我们的社会

“在城市，巾帼志愿服务要以社区服务为重点；在农村，要以帮助妇女增收致富为重点。无论在城市还是在农村，志愿者都要特别关注下岗职工、特困家庭、孤寡老人等弱势群体。”近日，市妇联相关负责人表示，巾帼志愿者可开展一次性的志愿活动，也可与服务对象签订长期志愿服务协议，原则上要求每名巾帼志愿者每年参加服务时间累计不少于20小时。

“其实，爱是无私的，我们要‘大爱’我们身边的人，要‘广爱’我们的社会。这是作为一个巾帼志愿者最基本的信念。”该负责人如是说。

八大服务队招募2000余人，总有一个适合您

如果您光荣的成为一名“巾帼志愿者”，将如何开展各项工作呢？看看下面这些服务队的具体工作，您就明白了。在填写报名申请表时，您可以把自己的特长写清楚，以便为您分配具体工作。

1.巾帼科技培训志愿者服务队300人：通过开展科技知识讲座、科技咨询、下乡授课等志愿服务活动，提高广大妇女的科技文化素质和致富能力。

2.巾帼法律维权志愿者服务队300人：通过开展法律知识宣传、咨询等活动，为妇女儿童提供法律帮助，引导妇女、儿童依据法律途径解决问题，维护妇女、儿童的合法权益。

3.巾帼卫生保健志愿者服务队300人：通过咨询、进村入户等形式向广大群众宣传医疗、卫生保健知识，为城乡妇女、儿童提供医疗卫生保健服务。

4.巾帼文化宣传志愿者服务队300人：以倡扬文明风尚为重点，开展文化、体育等志愿服务活动，宣讲男女平等基本国策，丰富群众文化生活，倡导文明健康生活方式。

5.巾帼爱心帮扶志愿者服务队300人：以面向困难家庭、单亲家庭、空巢家庭、孤寡老人家庭、残疾人家庭为重点，开展扶弱帮困服务。

6.巾帼护绿环保志愿者服务队300人：通过绿化环境和环保知识宣传，提高市民环保意识，通过参加绿化美化，护绿保洁，清理白色污染等活动，共建绿色家园。

7.巾帼家庭教育志愿者服务队300人：以倡导和传播科学育儿的家教知识为重点，通过咨询、授课等形式开展家庭教育服务。

8.巾帼禁毒防艾志愿者服务队300人：通过开展禁毒、防艾宣传教育活动，有效提高人民群众的识毒、拒毒、防毒、识艾、防艾意识和参与的热情，为妇女儿童营造健康的社会氛围。

名词解释

巾帼志愿者

是指在各级妇联或巾帼志愿服务组织登记，不以获得物质报酬为目的，利用自己的时间、知识、技能和体能等资源，自愿支持妇女儿童事业和自愿服务他人，帮扶家庭，奉献社会的个人。

报名条件

年满18岁的爱心人士均可报名

一、志愿服务范围

1.宣传普及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及其相关知识。

2.弘扬文明新风，倡导健康生活方式，引领广大妇女开展文化娱乐和体育健身活动。

3.对困难家庭进行爱心帮扶，提供人文关怀和心理疏导。

4.调解家庭、邻里矛盾纠纷，和睦家庭、邻里关系。

5.对农村妇女开展实用技术培训。

6.开展妇女就业创业指导。

7.开展妇女维权法律援助服务。

8.开展家庭教育指导。

9.开展环境保护、灾害救助志愿服务。

10.开展社区服务、大型社会活动志愿服务。

11.其他公益活动。

二、招募对象(按报名先后顺序将择优入选)

热心社会公益事业，有奉献精神和社会责任感，自愿参加志愿服务的年满18周岁以上的社会各界爱心人士。

三、报名时间

2011年4月7日~4月30日

四、报名方法

1.登录郑州市妇联网(http://www.zzwomen.org)了解详情，并从网易邮箱(用户名：zzsjgzyz@163.com 密码:123456789)下载报名表，填写后发送至市妇联联络部邮箱(lianluobu227@163.com)。

2.拨打0371-67185528进行咨询和报名。

3.团体或个人也可直接到市妇联联络部报名，报名地址：郑州市互助路73号(市委北院)3号楼238房间。

巾帼志愿者
Women Volunteers

新闻链接

一、标志的基本构成

标志由图案、中文字体“巾帼志愿者”和英文字体“Women Volunteers”组合而成。

二、标志图案说明

标志中的图形吸取了汉字“女”字的交叉笔画结构特征，以英文单词“women”的首个字母“W”变换组成紧密相连的三颗心，在创作思想和手法上与全国妇联会徽相呼应，体现了巾帼志愿服务活动的女性主体特征，诠释了巾帼志愿服务友爱、进步的精神含义，象征着女性的爱心之花在巾帼志愿服务活动中绽放。

三、使用规范

巾帼志愿者标志是全国妇联开展的巾帼志愿服务工作的象征和标志，其著作权属于全国妇联，各级妇联和其他合作单位享有标志使用权。